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9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于2025年11月11日(星期二)15:30召开;
网络投票时间为: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5年11月1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互联网投票时间为2025年11月11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45层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吕向阳先生。

6、会议召集、召开的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及《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 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现场出席 7 65,421,541 25.195%

网络投票 194 3,645,085 1.4038%
合计 201 69,066,626 26.5993%

2.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情况: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第九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候选人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现场股东大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现场股东大会。
3. 见证律师出席情况: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见证意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 提案表决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采取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提案1、7、8、9为影响中小股东的重大事项,采取现场会议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

(二)提案表决结果
非累积投票议案均已获得通过,累积投票议案7.8相关候选人均已当选,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结果(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69,037,026	99.9584%
反对	12,500	0.0181%
弃权	16,200	0.023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结果(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381,085 99.3492%

反对 12,500 0.2853%
弃权 16,200 0.3673%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结果(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66,470,041	96.2404%
反对	2,580,385	3.7361%
弃权	16,200	0.0235%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结果(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66,469,841	96.2402%
反对	2,579,985	3.7355%
弃权	16,800	0.0243%

4.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结果(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66,469,341	96.2394%
反对	2,581,085	3.7371%
弃权	16,200	0.0235%

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结果(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66,465,941	96.2345%
反对	2,583,585	3.7407%
弃权	17,100	0.0248%

6.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结果(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66,469,741	96.2406%
反对	2,580,685	3.7355%
弃权	16,200	0.0235%

7.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吕向阳先生、张加祥先生、谢晖根先生、贾小慧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为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7.01 选举吕向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获得选举票数(股)	68,194,024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98.7379%
中小股东选举票数(股)	3,538,085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80.2320%

表决结果:吕向阳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02 选举张加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获得选举票数(股) 68,197,670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98.7419%

中小股东选举票数(股) 3,540,829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80.2948%

表决结果:张加祥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03 选举谢晖根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获得选举票数(股) 68,197,371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98.7414%

中小股东选举票数(股) 3,540,53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80.2886%

表决结果:谢晖根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04 选举贾小慧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获得选举票数(股) 68,197,794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98.7426%

中小股东选举票数(股) 3,540,953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80.2976%

表决结果:贾小慧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次会议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饶静女士、刘凯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为三年。表决结果如下:

8.01 选举饶静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获得选举票数(股)	68,200,302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98.7457%
中小股东选举票数(股) <td>3,543,461</td> <td>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td> <td>80.3345%</td>	3,543,461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80.3345%

表决结果:饶静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02 选举刘凯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获得选举票数(股) 68,196,097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98.7396%

中小股东选举票数(股) 3,539,256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80.2592%

表决结果:刘凯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 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结果(股)	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68,979,726	99.8742%
反对	10,600	0.0153%
弃权	76,300	0.110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表决意见类型 表决结果(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4,328,285 98.0294%

反对 10,600 0.2404%
弃权 76,300 1.7302%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会议由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陈添涵律师、卢润姿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关于融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以及《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关于融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融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0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6日以电子邮件和手机短信的方式同时发出。
2. 本次董事会于2025年1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并表决。
3. 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6人,实际出席6人,代表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
4. 本次董事会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推举吕向阳先生主持,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审议通过议案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与董事会选举吕向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表决结果:6票当选。
2.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与董事会选举张加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6票当选。
3.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董事会规模,并考虑公司治理的实际需要,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两个专门委员会。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选举产生了上述两个专门委员会成员,随即推举了召集人,并经董事会批准,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具体如下表:

专门委员会	成员组成	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	饶静、贾小慧	饶静(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士)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凯、谢晖、吕向阳	刘凯(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均6票当选。
4.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1 聘任吕向阳先生为公司总裁
董事会同意聘任吕向阳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止。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2 聘任张顺祥先生为公司首席执行官(CEO)
董事会同意聘任张顺祥先生为公司首席执行官(CEO),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止。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3 聘任张加祥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加祥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止。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4 聘任尹向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董事会同意聘任张顺祥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止。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5 聘任谢青松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董事会同意聘任谢青松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止。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6 聘任尹向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董事会同意聘任尹向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止。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7 聘任陈新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新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止。陈新华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信息	内容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45层04-05单元
电话	020-82898690
电子邮箱	IR@stcn.com.cn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8 聘任冯志敏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董事会同意聘任冯志敏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详见附件,其中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修订及废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制度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动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修订	否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3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否
4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否
5	突发事件处理制度	修订	否
6	治理制度	修订	否
7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修订	否
8	投资者接待与培训制度	修订	否
9	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细则	修订	否
1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	修订	否
11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废止	否
12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废止	否
13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废止	否

上述修订后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年11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年11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5年11月)《突发事件处理制度》(2025年11月)《治理制度》(2025年11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5年11月)《投资者接待和推广制度》(2025年11月)《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细则》(2025年11月)《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2025年11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 经全体独立董事签署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
2. 经与会委员签署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七次会议决议》;
3. 经与会董事签署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融捷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

附件:
吕向阳先生,196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长、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总裁。吕向阳先生曾在中国人民银行巢湖分行工作,1995年2月与王传彬先生共同创办亿亚(002594.SZ),1995年4月创办融捷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捷集团”)。吕向阳先生于2014年7月至2019年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并担任融捷集团董事长、止北迪(002594.SZ)副董事长、南京融捷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融捷教育科技集团董事长、融捷健康(300247.SZ)董事、安华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省制造业协会名誉会长、广东省产业发展促进会名誉会长等职务。吕向阳先生有着数十年产业投资和金融投资的经验,拥有十多年锂电池及新能源材料等实业运作经历,并在这些领域取得了非凡的业绩。

吕向阳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也是控股股东融捷集团的实际控制人;吕向阳先生与谢晖根先生存在关联关系,除前述关联关系外,吕向阳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13,300股,通过融捷集团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3,943,541股。吕向阳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吕向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冯志敏先生,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冯志敏先生2005年7月毕业于湖南大学会计学专业,管理学学士学位,曾任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成本核算与管理部主管、天恒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师、广东美味鲜调味品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20年5月至2024年1月担任中炬中炬精工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以及财务总监。冯志敏先生于2024年2月加入公司,2024年5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冯志敏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志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冯志敏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冯志敏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陈新华女士,197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经济师,现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陈新华女士1998年毕业于厦门大学国际贸易系市场营销专业,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2007年毕业于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企业管理专业,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陈新华女士于2002年9月加入公司,历任经营部副经理、采购物流部经理、生产中心主任、证券事务代表等职务;2009年4月至2015年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曾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陈新华女士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新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陈新华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陈新华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尹向阳先生,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冯志敏先生2005年7月毕业于湖南大学会计学专业,管理学学士学位,曾任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成本核算与管理部主管、天恒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师、广东美味鲜调味品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20年5月至2024年1月担任中炬中炬精工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以及财务总监。冯志敏先生于2024年2月加入公司,2024年5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冯志敏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志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冯志敏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冯志敏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张顺祥先生,198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会计师,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等职务。张顺祥先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2011年毕业于美国乔治城大学公共政策学院,获得公共政策专业硕士学位。谢晖根先生曾任职于高盛华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高盛亚洲有限公司从事投行业务,2015年1月至2023年1月曾任融捷集团副总裁,自2022年12月起至今担任融捷集团董事,2016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年1月至今任公司首席执行官。谢晖根先生曾任担任广东融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并在融捷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董事等职务。

谢晖根先生在融捷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担任董事职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吕向阳先生存在关联关系,除前述关联关系外,谢晖根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晖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谢晖根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晖根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谢晖根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张加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张加祥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张加祥先生于2019年4月8日因涉及融捷集团比例特等奖及披露行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被安徽监局给予行政处罚,除前述外,张加祥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张加祥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张顺祥先生,1968年1月出生,加拿大籍,现任公司副总裁。张顺祥先生,1990年毕业于南京大学,2014年9月至2016年11月就读于深圳清华大学研究生院(资本运营(投融资与集团管控)高级管理人员研修班)。张顺祥先生2013年至2017年任融捷集团副总裁,2017年4月至2017年12月任融捷集团副总裁,2018年1月至2022年11月任公司董事,2018年1月至2025年8月任融捷集团高级副总裁。张顺祥先生于2025年9月加入公司,还在融捷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董事等职务。

张顺祥先生在融捷集团控制的企业担任董事职务,除前述关联关系外,张顺祥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顺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张顺祥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张顺祥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谢青松先生,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学学士和管理学学士,现任公司副总裁。谢青松先生曾任特瑞材料集团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监、东莞市杉杉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分管营销的副总经理,创办并担任浙江市金灿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谢青松先生于2020年2月加入公司,历任营销总监、事业部总经理,2023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谢青松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青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谢青松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谢青松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吕向阳先生,198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级检测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裁。吕向阳先生2005年毕业于天津科技大学化学工程专业,工学硕士,工学学士。吕向阳先生曾任上海东方洋行检验服务有限公司实验室总工程师,达丰(上海)电脑有限公司品质主管、欧陆分析技术有限公司(有限)质量经理,丽水蓝城水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东莞市科创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年1月至2021年12月就职于广东维科电池有限公司,担任副质量总监;2022年8月至2025年3月就职于广州融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吕向阳先生于2025年4月加入公司,任电池材料事业部总经理,2025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吕向阳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吕向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吕向阳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吕向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被执行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2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2月10日至2025年2月9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00至15,0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69.95元/股(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前为70.0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回购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实际回购数量 2,626,000股
实际回购金额占总股本比例 0.5706%

实际回购金额 149,421,943.42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3.44元至62.00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并于2025年2月10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0.00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2025年6月25日,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70.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9.95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24日、2025年2月11日与2025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联创光电 公告编号:2025-086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控股股东持股权益被动变动超过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一致行动人在此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及理由如下:
2025年4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对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长期投资及战略规划的认同,公司董事会秘书(时任)邓惠霞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9,700股,增持金额50.59万元,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021%。
2025年7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董事、副总裁增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同,公司董事、副总裁邓惠霞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6,300股,增持金额35.10万元,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014%。
除上述事项外,经公司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注销安排
因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导致注册资本的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于2025年2月11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上述债权申报期限已届满,申报期间公司未收到相关债权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的文件。
经公司申请,公司将于2025年11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全部2,626,000股已回购股份,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五、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股份总数	本次注销后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55,225,750	100,000	450,888,45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711,300	0.38	2,626,000